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 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22日，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房发展”）第二大股东天津津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诚资本”）与公司第三大股东天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投资本”）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将津诚资本持有的天房发展股份 146,067,41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21%，以非公开协议的方式转让给津投资本，每股转让价格为 4.08 元/股，总金额为 595,955,057.28 元。

2020年8月4日，公司收到津诚资本发来的《天津市国资委关于津诚资本拟非公开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天房发展全部 13.21%股份至津投资本有关事项的批复》（津国资产权[2020]28号），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津诚资本将持有的天房发展全部 13.21%股份，以天房发展每股 4.08 元为转让价格依据，作价 5.96 亿元非公开协议转让给津投资本持有。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2020 年 8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津诚资本转发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津诚资本持有天房发展全部 146,067,416 股股份转让至津投资本事宜已办理完成。

三、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2日